

##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谢勇先生为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实际控制人，其控制的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和先机”）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谢勇先生通过自持及通过太和先机合计控制本公司54,102.8689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2.97%；其中，谢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3,000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52%），太和先机持有本公司41,102.8689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45%）。2021年2月24日，本公司接到谢勇先生的通知，获悉其于2021年2月3日至2月23日期间将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解除和再质押（以下称“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的手续。鉴于谢勇先生近期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总数已达到本公司总股本的5%，现将相关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 一、本次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为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在本公告披露的股份质押情况变动前，谢勇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106,91.59万股股份质押给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股份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4%，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82.24%；其中，9,043.59万股的质押开始日为2020年8月17日，1,648万股的质押开始日为2020年8月26日。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19日和2020年8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2020-073号）和《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解除质押变动的公告》（2020-076号）。

就上述质押给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06,91.59万股股份，谢勇先生分别于2021年2月3日、2月5日、2月18日和2月22日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交易，并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解除登记手续，上述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解除质押股份数合计占公司总股本4.54%。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谢勇	是	30,145,300	23.19%	1.28%	2020年8月17日	2021年2月3日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145,300	23.19%	1.28%	2020年8月17日	2021年2月5日	
		30,145,300	23.19%	1.28%	2020年8月17日	2021年2月18日	
		16,480,000	12.68%	0.70%	2020年8月26日	2021年2月22日	
合计		106,915,900	82.24%	4.54%	—	—	—

注：本公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本次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谢勇先生为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分别于2021年2月4日、2月8日、2月19日和2月23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13,000万股股份质押给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合计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52%。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谢勇	是	37,000,000	28.46%	1.57%	高管锁定股	否	2021年2月4日	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
		37,000,000	28.46%	1.57%	高管锁定股	否	2021年2月8日	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
		32,500,000	25%	1.38%	否	否	2021年2月19日	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
		23,500,000	18.08%	1.00%	高管锁定股	否	2021年2月23日	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
合计		130,000,000	100%	5.52%	—	—	—	—	—	—

注：上述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 三、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勇先生通过自持及通过太和先机持有合计控制本公司54,102.8689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2.97%。本公告披露的谢勇先生所持上述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办理完成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太和先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前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谢勇	130,000,000	5.52%	106,915,900	130,000,000	100%	5.52%	97,500,000 (高管锁定)	75.00%	0	-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11,028,689	17.45%	278,324,600	278,324,600	67.71%	11.82%	0	-	0	-
合计	541,028,689	22.97%	385,240,500	408,324,600	75.47%	17.33%	97,500,000	23.88%	0	-

### 四、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勇先生本次再质押融资主要用于其自身股权类投资，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太和先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和足够的履约能力，能有效控制质押风险。其所质押的股份未出现、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其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其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4,202.46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77%，占公司总股本的1.78%；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3,0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4.03%，占公司总股本的5.52%。谢勇先生和太和先机所持本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其所持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

3. 谢勇先生及太和先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

细、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 谢勇先生关于办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函。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25日